

上饶市林业局

饶林局字〔2021〕9号

关于印发《上饶市林业局 2021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市、区）林业局，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社发局、三清山风景名胜区管委会农工部、上饶高铁经济试验区社发局，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现将《上饶市市林业局 2021 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确保全面完成 2021 年各项工作任务。

(此件主动公开)



上饶市林业局 2021 年工作要点

2021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第一年。2021 年我局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围绕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深入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全面加强林业资源保护管理和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全力推进林业产业高质量发展，为建设林业强市、打造“大美上饶”作出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具体工作要点如下：

一、进一步加强党的建设

（一）强化政治建设。认真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和党的建设总要求，提高党的建设质量。认真履行党建工作责任制，完善党建工作联系点制度，落实“一岗双责”。召开局属单位党建工作座谈会，组织年度党务干部和党员培训班，开展党建工作调研督导，持续推进“党建+幸福小区”，压紧压实各级党组织党建责任。以推进机关基层党建“三化”建设为抓手，推动实现“六好”目标，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上饶林业事业高质量发展。

（二）深化理论武装。通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三会一课”“道德讲堂”等形式，组织党员干部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新时

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特别是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运用并指导林业工作实践。

（三）全面从严治党。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作用，坚定政治方向，保持政治定力，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严格落实“两个责任”，持之以恒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入整治“怕慢假庸散”等作风顽疾，坚决破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着力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四）扎实有效做好意识形态工作。各级党组织要扛起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强化责任制、完善责任链，认真履行主体责任，全面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微信公众号等宣传阵地管理，推动我局意识形态工作全面加强、全面过硬。

（五）庆祝建党100周年。按中央、省委、市委相关部署，认真组织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两优一先”评选表彰和走访慰问活动，积极选树林业系统先进典型。组织重温入党誓词、讲主题党课等活动，继承和弘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优良作风，进一步增强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夯实广大党员干部的思想基石。

二、进一步推进国土绿化

（一）确保完成年度造林绿化任务。围绕纪念植树节设立40周年，组织开展市四套班子领导新春义务植树等系列活动，掀起

全市植树造林热潮，确保高标准完成省下达我市的人工造林 8.27 万亩、封山育林 11.08 万亩计划任务。争取 10 月份全省造林绿化现场会在我市召开。

（二）抓好重点区域森林“四化”建设。以辖区内沪昆、德上等高速公路和沪昆、合福等高速铁路沿线两侧，三清山、婺源、龟峰、灵山等 4A 以上风景名胜区周边及进区旅游通道、大坳水库等重要水源地周边等“两线一区”为重点，完成重点区域森林“四化”建设任务 4.03 万亩。

（三）持续精准提升森林质量。持续推进低产低效林改造，确保高标准完成省下达我市的退化林修复 19.84 万亩、森林抚育 64.41 万亩计划任务。切实抓好广信区、玉山县、德兴市、婺源县等省级森林经营样板基地示范建设，全面巩固森林面积，不断增强森林生态功能。

（四）抓好城乡绿化建设。按照“应绿尽绿”要求，结合城乡环境整治、秀美乡村和美丽集镇建设，加大“四旁”植树造林建设力度。持续开展国家森林城市、国家级和省级森林乡村创建活动，2021 年市本级通过国家森林城市动态监测，婺源县争取获得国家森林城市授牌，德兴市、玉山县、万年县继续创建；从现在开始到 2022 年 12 月底，争取创建国家级森林乡村 100 个、省级 200 个以上。持续推进乡村森林公园建设，争取全市每年建成 10 个以上，不断提高自然生态质量，优化人居环境，促进乡村振兴。

三、进一步保护森林资源

(一) 推深做实林长制工作。深入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关于全面推行林长制的意见》，按照“林长制提升年活动”和“护绿提质 2021 行动”安排部署，坚持高位推动，全面压紧压实各级林长主体责任；坚持创新驱动，不断提升源头治理的监管力；坚持宣传发动，不断扩大上饶林长制的影响力。着力推动林长制工作从“全面建立”到“全面见效”，确保我市林长制工作继续走在全省前列。

(二) 狠抓涉林问题整改。持续深入开展森林督查、湿地保护、矿山整治、“绿盾”行动等专项整治行动，切实推进涉林问题整改，确保 2018、2019 年森林督查发现问题整改“清零”，2020 年问题整改率达 80%以上；“绿盾 2017-2019”专项行动发现问题整改率 100%；切实做好中央第五巡视组对我省、省委第十巡视组对我市巡视、2020 年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审计及 2020 年自然资源资产任中（离任）审计发现涉林问题整改；配合做好 3 月下旬中央环保督察组对我市开展的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充分发挥护林员在森林资源管理的前端“探头”作用，及时发现倾向性、苗头性破坏林业资源问题，坚决遏制破坏林业资源行为的发生。完善“两法”衔接机制，严厉打击破坏林业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切实组织开展好林业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着力营造安定和谐的林区社会环境。

(三) 加强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工作。开展打击破坏野生动

物资源、鄱阳湖越冬候鸟保护、“清风行动”等各类以保护野生动物为主题的专项行动，对野生动物猎捕、杀害、人工繁育、出售、收购、运输、食用、经营利用实施全方位无死角监管，及时发现和查处破坏野生动物资源违法犯罪活动。做好野生动植物项目的争取和实施工作，协助省林业局做好婺源蓝冠噪鹛保护研究中心项目的启动工作，做好麋鹿回归、霍山石斛回归等项目的动态监测工作，继续做好穿山甲同步调查、野生动物狩猎服务管理工作。

（四）强化湿地资源保护。认真贯彻落实《江西省湿地保护修复制度实施方案》，按照湿地面积总量管控、零净损失要求，严格湿地用途监管，实行占用湿地“先补后占、占补平衡”，确保全市 286.8 万亩湿地面积不减少。组织开展湿地生态环境损害事件的调查工作。努力提升湿地质量，切实加强湿地公园、湿地类型自然保护区等各类涉湿保护地建设，提升全市湿地保护率；同时依托现有各重要湿地和湿地公园，大力开展湿地生态修复工作，提升全市湿地质量，发挥湿地生态功能。全力支持万年珠溪湿地公园申报国家级重要湿地。全力支持万年县启动“湿地银行”建设试点工作。

（五）不断完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全面落实《上饶市贯彻落实〈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实施意见〉的若干举措》，稳步推进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后续工作。大力开展“自然保护地管理年”活动，启动全市风景名胜区违法违规问题大排查专项行动，全面完成风景名胜区勘界立标工作。开展

省级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变化遥感监测线索核查。配合做好武夷山国家公园（江西片区）建设前期工作。

（六）不断强化天然林保护。全面落实《上饶市贯彻落实〈江西省天然林保护修复制度实施方案〉的工作举措》，加快推进新增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协议签订工作，严格落实国家天然林管护任务。根据全省天然保护修复规划，编制市、县两级天然保护修复规划。

（七）坚决打好松材线虫病防控攻坚战。巩固上一年防控成果，实现婺源县、铅山县、信州区、弋阳县、余干县、鄱阳县至少各根除1个疫点乡镇；铅山县、玉山县至少实现1个疫点乡镇无疫情。打好三清山等重点区域松材线虫病防控保卫战，确保三清山、北武夷山、铜钹山、灵山等自然保护地核心区域不发生疫情；抢抓进度，狠抓质量，确保3月底前全面完成疫木清理任务；组织开展松墨天牛生活史等生物学特性研究，开展环三清山周边区域飞机防治、打孔注药、释放天敌等综合措施，压低松墨天牛种群数量；推进黄山周边地区（江西上饶）松材线虫病防治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强化检疫执法，严厉打击非法调运、加工、运输、收购疫木及其制品的行为。

（八）切实做好森林防火工作。进一步落实野外用火“五个禁止”规定，规范炼山、疫木焚烧等特殊野外用火审批。充分发挥林长制“一长两员”作用，加大重点区域监管巡查力度，发挥“互联网+森林防火督查”“防火码”和野外特殊用火监管平台作

用，提升火源管理科学化、信息化水平。加快推进在建项目，合理规划生物防火林带，开展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工作，推进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国有林场等森林经营单位半专业扑火队伍建设。深入开展森林防火“平安春季行动”和“森林防火宣传月”主题宣传活动。将森林防火专项编制落实好、使用好，尽快建立健全森林防火内设机构，配齐配强工作人员，加强与应急、公安等部门沟通联系，健全协作机制，形成工作合力。同时，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全力抓好各类自然保护地、林场、涉林企业等安全生产工作。

四、进一步发展林业产业

（一）科学编制林业“十四五”规划并积极争取政策投资。根据工作安排，4月底前完成我市林业“十四五”规划衔接和论证，7月底前形成送审稿报请市政府审定，8月底前完成“十四五”规划成果批复工作。同时，围绕油茶产业、自然保护区等重点项目，争取中央、省财政扶持资金，同时进一步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确保全市林业投资稳步增长，争取项目资金总额位居全省“第一方阵”。

（二）重点支持油茶产业。抓紧编制《上饶市油茶产业高质量发展规划（2021-2025年）》。按照《上饶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推动油茶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确保“三百”工程建设目标任务落实落细。高质量建设“油茶庄园”“油茶

小镇”，确保完成油茶新造 4 万亩、低改 4.2 万亩、提升 1.1 万亩的计划任务。抓紧制定“上饶山茶油地方标准”，打造打响“上饶山茶油”品牌，增强油茶产业发展后劲。争取我市跻身“全国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市”行列。切实做好全省油茶产业高质量发展现场会在我市的各项工作。

（三）全力推进竹产业发展。积极向上申报毛竹、雷竹等竹产业发展项目，争取更多的国家、省项目补助资金，引导社会资本投入竹产业，切实推进我市竹产业高质量发展。全力推进毛竹低产低效林改造、笋用林（笋材两用林）基地建设。大力支持弋阳县实施竹精深加工项目，不断提高竹产业科技创新能力。

（四）大力发展森林药材等林下经济。按照《上饶市加快森林药材产业发展实施意见》和《上饶市林下经济发展规划（2020-2030 年）》，抓紧编制《上饶市森林药材产业发展规划（2020-2025 年）》，加大投入，不断创新，优化森林药材等林下经济产业发展政策，新增森林药材种植面积 2 万亩。

（五）大力发展生态旅游。鼓励各地大力发展以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自然保护地为载体的生态旅游，以自然教育、森林康养、森林运动为抓手，积极创建森林景观利用品牌。全力配合省林业局办好 2021 鄱阳湖国际观鸟周、2021 江西森林旅游节。

五、进一步加快林业改革步伐

（一）加快推进林权制度改革。以完善集体林权制度为主线，加快推进林地经营权登记，促进林地适度规模经营。

（二）加快推进林业金融改革。按照中央、省统一部署，联合金融部门，推进林业金融服务平台、要素交易平台运营，扩大林权抵押贷款和林农林企信用贷款，实现资源变资产。完善森林保险制度，防范和化解森林灾害风险。

（三）加快推进国有林场改革。市、县两级林业部门采取有效措施，督促倒逼各国有林场用好、用足场外造林和“百场兴百业、百场带百村”工程的补助政策，发挥国有林场管理、技术优势，大力开展油茶种植、林下经济、大径材培育、森林“四化”建设等场外造林，用两年时间，全面消灭国有林场场外造林“空白”，助力国有林场转型升级。

六、进一步强化服务支撑

（一）全力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根据《上饶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强建设项目使用林地资源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认真谋划、主动对接、提前介入，全力做好建设项目使用林地的报批工作，积极争取省级使用林地定额不少于1.8万亩，优先保障全市基础设施、公共事业、民生建设项目用地需求，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高效、优质服务。

（二）提升政务服务水平。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最大限度简政放权，优化审批流程。严格执行《江西省统一行政权力清单（2020年本）和取消、调整部分行政权力事项目录（林业部分）》，对保留的行政审批事项，逐项梳理规范，统一流程再造，减少审批环节、简化审批程序、缩短办理时限。不断拓展“互联

网+政务”服务，做好“一网一门一次”事项。做好江西省网上审批系统事项管理子系统的行政权力事项集中认领、录入、发布工作，做好行政监管事项清单认领和行政检查清单输入工作，做好了政务公开集中上传公开事项工作。

（三）不断强化科技支撑保障。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深入实施林业科技创新专项，与南京林业大学、江西农业大学、中国林科院亚林所、江西省林科院等科研院所深化科研合作。抓好科技推广，制修订一批林业建设急需的技术标准，为林农林企服务。强化林业植物新品种权保护。加强中央财政林业科技推广示范项目与省级林业良种良法推广项目管理，推广一批技术先进、示范性强的优秀成果，建设一批高标准科技示范基地。同时，加强林业人才队伍建设，分层级、分类别开展全市林业干部培训工作。

（四）助力乡村振兴发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按照“四个不摘”的要求，继续发挥林业行业优势，保持林业支持脱贫地区政策总体稳定。绿化美化乡村生态环境，持续抓好“生态护林员”等岗位管理，利用乡村生态资源优势，推动油茶、毛竹、林下经济等绿色富民产业发展，助推乡村生态宜居和产业兴旺。

七、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

（一）稳步推进事业单位改革。根据《上饶市深化事业单位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精神，积极开展事业单位改革工作，整合组建市林业产业综合服务中心、林业生态保护中心、林业资源监测

中心、林业执法支队和林业科学研究所，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切合实际的事业单位职能体系，改善林业发展环境，从改革制高点推进林业高质量发展。

（二）持续推进林业法治建设。做好《上饶市松材线虫病防治条例》的立法调研工作。积极开展新修订《森林法》等法律法规的普法宣传教育，推进林业行政执法改革，新组建市林业执法支队，强化执法监督，不断提升林业法治工作水平。

（三）大力推进林业信息化建设。力争6月底前完成上饶林业云平台（一期）项目主体功能建设，全面整合已建全市“智慧林长制”等信息系统，汇聚各类林业数据，建立完善林业大数据平台，为造林绿化、产业发展、保护管理、执法监督提供信息支撑，不断提升我市林业信息化建设水平。

抄送：省林业局、国家林草局福州专员办、华东院，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

上饶市林业局办公室

2021年3月11日印发
